

## 渭滨区中医医院(新宝路 38 号)数智化预防接种系统项目 建设合同书

甲方：宝鸡市渭滨区中医医院

乙方：西安卫思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数智化预防接种门诊信息系统是基于《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与《数智化预防接种门诊信息管理系统 V1.0》（简称：“数智化门诊系统 V1.0”）的有机结合,实现预防接种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包括排队、分诊、预检、告知、留观、管理等模块,有效规避不规范操作带来的预防接种责任风险。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公平、自愿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数智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所需的软硬件和建设服务,达成如下一致意见,双方共同恪守:

### 一、供货明细和价格

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数智化预防接种门诊信息管理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系统】V1.0	套	1	109000	109000
取号机	台	1	11480	11480
留观机	台	1	11400	11400
多媒体显示屏	台	5	2800	14000
交换机	台	1	700	700
功放机	台	1	460	460
路由器	台	1	380	380
喇叭	个	2	180	360
数据主机	台	1	4950	4950
液晶电视	台	2	4600	9200
安卓机顶盒(播放盒)	台	2	1100	2200
机柜	台	1	1020	1020
无线 AP	个	1	350	350
PoE 交换机	个	1	500	500

数智化门诊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电子核签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告知核签系统】V1.0	套	1	10000	10000
数智化门诊疫苗接种健康问询电子核签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健康问询核签系统】V1.0	套	1	10000	10000
电子核签一体机	台	2	4500	9000
数智化门诊人员公示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人员系统】V1.0	套	1	10000	10000
数智化门诊疫苗信息公示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疫苗信息系统】V1.0	套	1	10000	10000
数智化门诊疫苗价格公示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疫苗价格系统】V1.0	套	1	10000	10000
数智化门诊可视化大数据平台 【简称：数智化门诊大数据平台】V1.0	套	1	10000	10000
55寸安卓一体机大屏	台	2	6000	12000
数智化门诊迎宾取号系统 V1.0 【简称：数智化门诊迎宾系统】V1.0	套	1	12000	12000
数智化门诊自助服务系统 【简称：数智化门诊服务系统】V1.0	套	1	12000	12000
智能机器人	台	1	110000	110000
智能疫苗接种台	台	2	45000	90000
智能疫苗箱	台	2	35000	70000
合计（含税）：				541000

备注：渭滨区中医医院(新宝路 38 号)数智化预防接种系统项目配套软硬件参数

详见附件 1；

货款付清后货物的所有权转移至甲方。

合计总额：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壹仟圆整（小写：¥541000.00）

## 二、支付方式

第一期：双方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柒万零伍佰元整（¥270500.00），乙方收到货款后 3 天内发货。乙方为



甲方开具全额发票。

第二期：货物到达现场，乙方安装施工完成，甲方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5%，即人民币贰拾肆万叁仟肆佰伍拾元整（¥243450.00）。

第三期：剩余5%作为质保金，在系统正常运行满一年后的3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即人民币贰万柒仟零伍拾元整（¥27050.00）。

### 三、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四、项目安装施工

在乙方确认项目现场具备安装施工条件，如其它配套设施（装修、水电、布线等）完成之后，一周内安排工程师上门施工，施工期3-4天。

### 五、培训和上线辅导

施工完成后，乙方提供现场培训和纸质版操作说明书。接种门诊正式上线运行时，乙方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1天的上线辅导。甲方应按照乙方提供的系统运行和操作规范文档进行操作。

### 六、验收条款

按配置清单（附件1）提供的设备标准各项性能指标逐项进行验收。

### 七、质量和售后

乙方确保提供的软硬件符合国家相关部门的质量要求，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一年免费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免费保修和售后服务。一年期满后，乙方按3600元每年收取维护费，作为公司运维人力成本费用。

### 八、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不遵守本合同条款内容均属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不低于合同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并对给对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火灾、洪水、地震、战争、疫情等）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免责条款

因地震、台风、战争、火灾、网络安全故障、黑客攻击、网络病毒等原因造成的系统异常和数据安全乙方不承担法律责任。

### 十一、保密责任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内容均负有保密责任，任何一方不得向其他第三方公司或个人泄露本合同内容。

### 十二、合同争议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其它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渭滨区中医医院(新宝路 38 号)数智化预防接种系统项目配套软硬件清单

附件 2: 渭滨区中医医院(新宝路 38 号)数智化预防接种系统项目平面设计图

甲方: 宝鸡市渭滨区中医医院 (盖章)	乙方: 西安卫思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 45 号	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 6 号利君 V 时代 1 幢 2 单元 20602 室
单位名称: 宝鸡市渭滨区中医医院 开户行: 建行宝鸡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6105 0162 0031 0000 1856 税号: 126 103 024 353 952 32A	公司名称: 西安卫思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西安方新村支行 银行帐号: 1024 2566 2335 纳税人识别号: 9161 0112 5874 3866 8J
日期: 2024 年 2 月 9 日	日期: 2024 年 2 月 9 日